

本院教育、心理、材料、音樂名詞審譯委員參加《海峽兩岸科學技術名詞學術研討會》報導



圖/研討會出席人員合照(前排右起第六位為王如哲副院長、第五位為編譯發展中心林慶隆主任)

【文／編譯發展中心研究助理 劉寶琦、丁彥平】

【圖／丁彥平】

「海峽兩岸科學技術名詞學術研討會」於 2012 年 1 月 8 日至 11 日在北京召開，本院王副院長如哲率領教育、心理、材料科學、音樂四組名詞審譯委員會委員代表參加，與大陸相對領域學者專家就兩岸名詞對照工作進行深入探討及交流。

本次研討會由大陸全國科學技術名詞審定委員會舉辦，兩岸學者專家分領域就名詞對照工作的選詞原則、具體工作方法、工作日程及各領域名詞對照等重要內容進行熱烈的討論並達成初步共識。在選詞原則方面，主要共通原則包括：1.以臺灣和大陸各自收錄的學科名詞為基礎進行對照工作。2.主要收錄具有該學科特點、構成該學科概念體系的專有名詞，以及保持學科體系所必需、與學科密切相關的其他學科的術語。3.派生詞寫到層次之總體原則為“宜粗不宜細”。4.已長期不用、淘汰或趨於淘汰的名詞不收。5.缺少科學內涵，見詞明意的詞不收。而且，兩岸已使用成習慣的翻譯名詞將各自繼續使用，只做對照，不強求一致。

對照成果的呈現方式，兩岸將以「分列並陳」對照的方式在各自的網站上呈現，分別提供全球華人查詢及使用。另外，大陸預計於 2014 年前出版此四學科的名詞對照紙本書。

本院（含原國立編譯館）與大陸全國科學技術名詞審定委員會自 2010 年起開始進行名詞對照研討活動，相關單位已共同舉辦多次研討會，在兩岸數百位學者專家共同努力下，已進行三十多個學科的名詞交流和對照研討活動。本次會議不僅促進海峽兩岸學術名詞及學術交流、提升彼此對名詞用語的了解，在雙方求同存異的共識下圓滿順利，並為後續學術名詞對照工作，奠定良好基礎。